

#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说明

按照《同心县预算绩效一体化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同政办发〔2024〕27号）、《关于做好2026年同心县本级部门预算支出绩效目标编审工作的通知》（同财发〔2025〕97号）文件要求，2026年在编制部门预算工程中，全面实施绩效管理。一是实施部门整体绩效管理；二是县级安排项目支出，全部进行绩效目标管理，待2026年度预算执行完毕，项目单位于次年开展绩效目标自评，并将绩效结果采取适当形式公开；三是按照财政部及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建立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反馈、反馈结果有应用”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的有关要求，下发《关于做好同心县2025年度本级财政项目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》（同财发〔2025〕88号）文件，绩效运行监控按照“全面覆盖，突出重点，权责对等，约束有力，结果运用，及时纠偏”的原则，采取预算部门自行监控和财政重点监控相结合的方式开展，对全县2025年实施的161个项目进行全面监控，从事前目标申报、事中运行监控、事后进行绩效自评，对全县预算监控工作起到了示范引领作用；四是聘请第三方对2025年重点项目（包括转移支付资金）进行了项目绩效后评价，共涉15个部门35个项目，评价资金8.63亿元，涵盖就业、教育、公安、卫生、水利、农业发展等主要民生领域和基础设施建设，从评价结果看，被评价项目绩效总体良好，能够较好的实现预期绩效目标，资金和项目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，深化预算管理改革的效果进一步显现。

同时，依据《同心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》《同

心县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》等5个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和《同心县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》《同心县乡财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》2个工作考核办法，对预算单位绩效管理工作进行督导，引导预算单位牢固树立“讲绩效、重绩效、用绩效”、“花钱必问效、无效必问责”的绩效管理理念，进一步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，全面加强预算管理，优化资源配置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，进而提升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。

同心县财政局

2026年1月15日